

概 要

本概要旨在向閣下提供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的概覽。由於本文屬於概要，故並無載列所有可能對閣下而言為重要的資料。閣下在決定投資本公司前，務須閱讀整份文件。

任何投資均涉及風險。有關投資本公司的若干特殊風險概述於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閣下在決定投資本公司前，務須仔細閱讀該節。

概覽

本集團是中國一家行業領先的金礦企業，主要從事黃金及其他礦產資源的勘探、採礦、生產、冶煉及銷售。

本集團的主要運營資產為福建省紫金山金礦及其配套煉金廠。根據二零零二年中國黃金工業年鑑的資料，於二零零一年，紫金山金礦是國內以產量計最大的單體露天金礦。在金礦下部的銅金屬資源，估計約為1,465,000噸的大型銅礦。本集團亦參與中國中西部黃金、銅及其他礦產資源，例如鋅、銀及鉛的開採和勘查，在安徽、貴州、吉林、四川等省份和新疆共取得704.3平方公里的探礦權。根據SRK的資料，估計本集團在中國控制的黃金金屬資源超過235.2噸，銅金屬資源超過246萬噸。

透過採用先進的採礦技術及生產流程，紫金山金礦已在金礦行業中顯示出其成本效益。下表概述本集團的經營表現及儲量變動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止年度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零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經營表現				
黃金生產量：				
（公斤）	4,119	5,262	7,812	4,725
（盎司）	132,429	169,177	251,161	151,912
黃金銷售量：				
（公斤）	3,957	5,197	7,225	5,222
（盎司）	127,220	167,087	232,289	167,891
已開採及處理的礦石				
（百萬噸）	5.46	7.07	10.45	6.21
已售黃金收益：				
人民幣／克	75.3	71.7	80.9	93.0
美元／盎司	285.62	271.97	306.87	352.76
現金經營成本（附註1）：				
人民幣／克	37.71	35.19	33.94	33.88
美元／盎司	143.04	133.48	128.74	128.51

概 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止年度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零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總現金生產成本 (附註2) :				
人民幣/克	45.51	44.03	42.97	40.52
美元/盎司	172.62	167.01	162.99	153.70
總生產成本 (附註3) :				
人民幣/克	53.28	52.91	51.51	48.52
美元/盎司	202.10	200.69	195.38	184.04

儲量變動

(包括黃金金屬)

年初儲量 (噸)	144.1	138.4	129.9	148.8
消耗量 (噸)	5.7	8.5	9.2	3.3
補充量 (噸) (附註4)	—	—	28.1	42.3
年終探明及推定儲量 (噸)	138.4	129.9	148.8	18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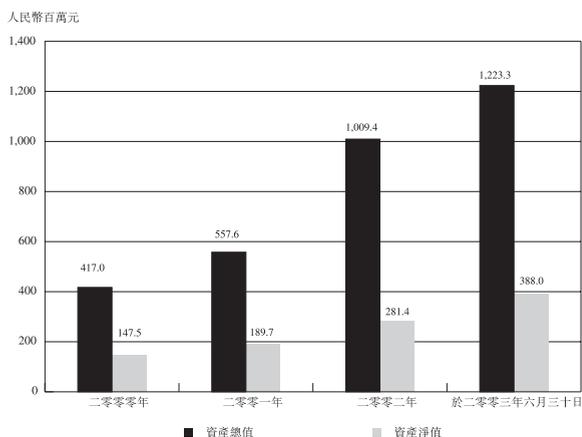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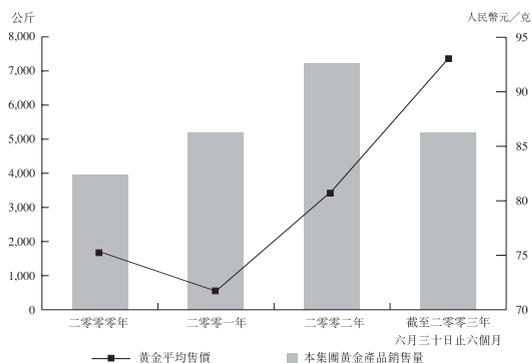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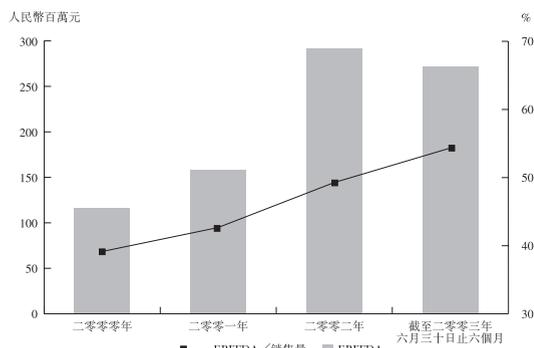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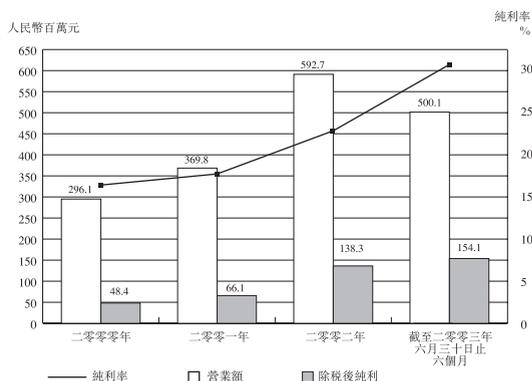
附註 :

- (1) 現金經營成本包括採礦、選礦及冶煉的所有直接現金生產成本。
- (2) 總現金生產成本包括現金經營成本及間接現金成本 (包括行政開支、銷售開支及融資成本)。
- (3) 總生產成本包括所有現金及非現金成本項目。
- (4) 於二零零零年及二零零一年，本集團並無進行訂定補充儲量的任何工作。於二零零二年的補充包括來自水銀洞金礦的21.8噸及來自拋刀嶺金礦的6.3噸黃金資源。於二零零三年的新補充則為來自琿春金銅礦的27.5噸及來自焦沖金一賤金屬礦的14.8噸黃金資源。
- (5) 上表所採用的行業表現指標是經參照獲國際廣泛接納為最佳行業報告慣例的澳洲黃金報告標準。

本集團的主要產品為黃金，本集團的煉金廠生產兩類黃金產品，即為「 ZIJIN」品牌的99.99%及99.95%成色金錠，質量達到上海黃金交易所規定的標準。本集團的煉金廠是上海黃金交易所首批十家合格煉金廠之一，並已通過ISO9001:2000認證。在上海黃金交易所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三十日開始運營之前，中國人民銀行收購本集團生產的所有金錠，而其他冶煉企業則收購本集團生產的含金物料及礦石。於上海黃金交易所開始運作之後，本集團的金錠則通過上海黃金交易所網上交易系統出售。由於本集團的金錠交易均經過上海黃金交易所的交易系統結算及交收，本集團在其金錠銷售不存在重大應收貿易賬項，因此毋須承擔任何呆賬風險。

財務摘要

於往績期間，本集團在其盈利能力、生產能力及經營規模均錄得持續增長：



競爭優勢

董事相信，本集團有下列各項競爭優勢：

資源優勢

本集團全資擁有福建省紫金山金礦的採礦權。根據二零零二年中國黃金工業年鑑的資料，於二零零一年，以產量計，紫金山金礦為國內最大的單體金礦。由於紫金山金礦獨一無二的水文和地質條件，適合大規模露採。金礦的礦藏品位較低，氧化程度高、易選冶、回收率高。隨著採礦選礦作業的技術水平提高而令到成本降低，黃金回收率可進一步提高。在紫金山金礦礦床下，是一個大型的銅礦床(估計約有146.5萬噸銅金屬)。該銅礦資源規模大，品位較低，開採工程地質和水文條件令銅礦體非常適合大規模開採和以生物浸出的方法選冶。

本集團另已取得了貴州省水銀洞金礦、吉林省琿春金銅礦、安徽省拋刀嶺金礦及焦沖金礦、新疆阿舍勒銅鋅礦、四川省草地金礦的控制權益。

上述礦山有多種礦產資源，包括黃金金屬約235.2噸及銅礦金屬246萬噸。本集團同時還擁有上述礦床及週邊地區約704.3平方公里的探礦權。經過進一步地質勘探工作，預期本集團的礦產資源將進一步增加。

此外，本集團還擁有福建省馬坑礦業的31.5%股權，參與鐵礦儲量估計約4.34億噸，為中國華東最大的鐵礦之一的開發工作。

根據SRK的意見，本集團的礦山是根據可靠的地質認知以及充足的礦產資源、礦石儲量為紫金實現生產目標，及／或進一步勘查、擴大投資方面提供保證。

規模優勢

本集團是國內以產量計，規模最大的黃金採礦及冶煉企業之一，擁有國內目前最大單體露採金礦－紫金山金礦，二零零零年全年採選量約為546萬噸礦石，煉金產量約達4,119公斤，創下國內單體金礦企業黃金採選及冶煉的紀錄。二零零一年，紫金山金礦的生產量為採選礦石量約為707萬噸及煉金量約達5,262公斤；二零零二年，紫金山金礦的採選礦石量約1,045萬噸及煉金量約達7,812公斤。相比較下，中國第二大露採金礦於二零零二年的煉金量約為2,916公斤。

本集團已在琿春金銅礦進行改造開發計劃，於完成後，採選礦石規模預期約達4,000噸／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此一採選量將使該礦山成為國內採選礦石量第二大的金礦山。

董事相信，本集團的黃金採礦、選礦及冶煉業務令本集團有規模優勢，並令本集團成為中國最具效益的金礦企業之一。

成本優勢

由於紫金山金礦具有的礦體分佈集中，水文、地質條件簡單和金礦石氧化程度高，易選的特點，本集團採用了大規模的露採形式，全面推行國際先進的陡幫開採技術，減少了開發階段的剝離量。本集團將耗費人工最多的採剝工序外判，由多家公司以競標的方式承包，節約了機器投資的大量資金及減少採礦成本及員工培訓開支、員工工資及其他員工相

關費用支出。在運輸方式上，充分利用紫金山金礦的地形條件，利用重力流送法運輸礦石，節省了大量的電力和運輸成本。此外，採用本集團自行開發的破碎、篩分、洗礦、重選、粗粒堆浸及細粒碳浸的組合選礦工藝，使綜合選礦回收率可高達80%。

技術優勢

董事相信，本集團擁有以下多項先進技術：

- 本集團採用獨創的組合選礦方法，選礦回收率高達80%。該方法是一種結合礦石破碎、篩分、洗礦、重選、粗粒堆浸、細粒碳浸的工藝；
- 本集團利用高溫高壓無氰解析－電積工藝來精煉提純黃金。董事相信，本集團的黃金冶煉工藝居全國領先地位；
- 本集團擁有自行研製的活性炭再生爐，是國內最大的活性炭再生爐之一，運作穩定、碳活性回收率高、再生成本低；
- 本集團在低品位金礦石、含金固體尾礦採用綜合利用技術。董事相信，該技術的經濟效益高，有廣泛的應用前景；
- 本集團在難選冶金礦處理工藝的開發研究，居國內前列。由於中國的中西部擁有豐富的難選冶金礦資源，本集團採用自行研究的化學預氧化技術以及壓力預氧化技術非常有利於難選金礦的開發；及
- 本集團已研發原生銅礦細菌浸出－萃取－電積技術及工程化。該項技術已列入國家「十五」重點攻關項目。

產品優勢

本集團的煉金廠生產99.99%及99.95%兩種成色的「 ZIJIN」品牌金錠。這些金錠的質量，已達到上海黃金交易所認可的標準。本公司的煉金廠是獲上海黃金交易所認可的首批十家合格煉金廠之一，並已通過ISO9001:2000認證。

人力資源優勢

本集團的大部分高級管理層人員均在有色金屬和礦業界(包括地質和冶金)有豐富的經驗。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中，80%以上擁有本科以上學歷。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1,035名員工中擁有大學或大專教育或以上程度人才377人。本集團設有博士後科研工作站和一個內部的科研中心，承擔了多項國家級科技攻關項目。憑著這些人力資源，董事相信，本集團在低品位金礦冶煉及利用濕法冶金技術方面，在中國居行業領先地位。

行業領先優勢

董事相信，本集團在生產規模、低品位礦石利用、環境管理和研究與開發能力方面，為世界最先進金礦企業之一。董事相信，本集團在管理水平、利潤及投資回報率、建設周期等方面，均處於國內礦業的領先地位，達到了國際水平。中國加入世貿後，黃金及黃金相關行業的競爭加劇，大規模的行業整合不可避免。董事相信，本集團已具備了所需的技術、管理技巧和資金以維持在中國採礦業的領先地位，並將積極把握行業整合所帶來的機遇。

業務目標及策略

本集團的業務目標是把本集團建設成為以礦產資源(尤其是金礦)的開發及開採為主的高技術效益型企業集團。本集團制定了為達至集團長遠任務「黃金行業領先、國內礦業行業領先，進入國際礦業先進行列」的三步發展戰略。該戰略利用本集團的競爭優勢，進一步發展擴大黃金生產及冶煉能力，並把握機會參與其他礦產資源的經營。

本集團已加大研發力度，此外，本集團亦參與中國中西部礦產資源的開發。本集團已採取措施，盡量把握中國不斷擴大中的黃金及礦業市場呈現的增長契機。

董事經考慮上述本集團的業務目標及競爭優勢後，制訂下列業務策略。

擴大黃金生產能力

本集團計劃通過綜合利用紫金山金礦的含金尾礦，提高資源利用水平，擴大可回收的金礦資源量，使紫金山金礦的黃金生產量穩定保持在9噸／年左右。

本集團計劃在未來兩年內在水銀洞金礦、琿春金銅礦及拋刀嶺金礦新增黃金產量2,500公斤金屬。本集團另計劃在未來五年內，爭取新增多個黃金礦山開發項目，到二零零八年，本集團的黃金年產量可增至15,000公斤。

逐步提高銅礦及有色金屬資源的開發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除了其黃金資源外，還擁有超過246萬噸的銅資源。本集團擁有紫金山銅礦，並取得新疆阿舍勒銅鋅礦的控制性股權。本集團在紫金山銅礦進行的生物浸出—萃取—電積工業化試驗方面成績理想。為加快國家「十五」重點攻關項目「紫金山生物冶金及工程化」的實施，本集團目標於二零零四年底在紫金山銅礦建成產能約1.3萬噸／年陰極銅的銅礦選礦系統。預期日選礦能力約每日4,000噸礦石的阿舍勒銅鋅礦正在建設，計劃在二零零四年第四季投產，全面投產後預期年產銅精礦含銅量約30,000噸，鋅精礦含鋅量約15,000噸，銅精礦伴生金量約194公斤，伴生銀量約18,553公斤。本集團擬繼續尋找國內其他合適的礦產項目。

積極參與中國中西部黃金及有色金屬資源的勘探和開發

董事相信，發現及控制礦產資源是礦業企業實現可持續發展的關鍵因素。

因此，本集團擬透過勘探、合併及收購，擴大本集團的礦產資源。董事相信，中國中西部有大量的機會。董事相信，利用本集團在人才和技術上的優勢，特別是濕法冶金技術方面的優勢，本集團將可專注於對中國中西部地區低品位金礦、難選冶的金礦和有色金屬資源的開發。

推進技術創新

本集團採用先進技術，以提高資源利用率，降低選礦及冶煉的綜合成本。本集團所採用的是具成本效益方式的持續發展戰略。

本集團擬加快露天採礦方法的優化，提高資源利用的水平，並進一步控制礦石貧化率和採礦成本。本集團計劃採用本集團獨創的選礦組合工藝，充分利用低品位礦石和含金尾礦，同時計劃進一步提高堆浸的回收率和降低尾礦黃金流失。

本集團採用電積提純工藝，降低其綜合成本，且節省提純時間，從而更快捷及有效地對市場變化作出反應。

董事擬加大本集團在化學預氧化、壓力預氧化(浸出)及生物預氧化等新技術的研究和開發力度，並將其應用到處理中國中西部難選冶金礦及複雜有色金屬礦資源。

股份發售的原因及所得款項用途

董事相信，由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對實施本集團業務策略提供所需的資金有關鍵作用，將有助於本集團鞏固其作為擁有先進技術及高成本效益的領先礦業企業的地位。

假設發售價為3.10港元(即標明發售價範圍每股H股2.90港元至3.30港元的中位數)，發行新股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有關費用後但未計入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額外發行的新H股所得款項)，估計約為934,000,000港元。

董事擬將上述款項撥作以下用途：

- 約人民幣168,800,000元(相當於約160,762,000港元)用於紫金山金礦含金固體尾礦綜合利用與環境治理工程項目，本集團已承擔其中人民幣97,825,000元；
- 約人民幣150,000,000元(相當於約142,857,000港元)用於尋求在中國中西部地區收購更多黃金資源及潛在金礦資源的機會；
- 約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當於約95,238,000港元)用作向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的注資，包括向琿春紫金注資人民幣25,000,000元、向銅陵紫金注資人民幣25,000,000元及向廈門紫金注資人民幣50,000,000元，本集團已承擔其中人民幣14,600,000元；
- 約人民幣85,000,000元(相當於約80,952,000港元)用於紫金山銅礦的開發；
- 約人民幣80,000,000元(相當於約76,190,000港元)用於收購紫金山金礦週邊礦山的採礦及探礦權，本集團已承擔其中人民幣10,436,000元；及
- 餘款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141,900,000港元(假設發售價定於標明價位範圍的中位數)將用作收購中國中西部的額外黃金資源。

倘業務策略有任何部分未能實現或按計劃進行，或發行新股所得款項淨額並未即時用於上述用途，則董事將小心評估有關情況，並可能重新分配擬定資金至其他業務計劃及／或本集團的新專案及／或存放於銀行或金融機構作為短期生息存款。倘發生該情況，本公司將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另行公布。

計入本集團的內部資源及可動用的貸款額度，董事相信，發行新股所得款項淨額足以為本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籌資金的用途」一節所述的本集團業務策略提供資金。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預測

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後但未計非經常性

項目前的預測合併溢利^(附註1) 不少於人民幣280,000,000元
(約266,667,000港元)

預測每股合併盈利

— 基本^(附註2) 人民幣0.295元
(約0.281港元)

— 備考全面攤薄^(附註3) 人民幣0.221元
(約0.211港元)

附註：

- (1) 編製上述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預測的基準及假設，概述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二。
- (2) 預測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後但未計及非經常性項目的預測合併溢利，及合共950,000,000股股份，即緊接股份發售前已發行股份數目的基準計算(但不計及因行使超額配股權可能須予發行的任何H股)。
- (3) 預測全面攤薄每股盈利，乃根據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後，但未計及非經常性項目的預測合併溢利，並假設全年的已發行股份合共為1,266,636,364股(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行使)。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但未計非經常性項目的溢利預測，並無計及倘發行新股的所得款項淨額已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收到而應已賺取的任何利息收入。

概 要

股份發售統計數字

	根據每股H股 2.90港元的 發售價計算	根據每股H股 3.30港元的 發售價計算
H股市值 ^(附註4)	1,010.1百萬港元	1,149.4百萬港元
預測市盈率		
— 基本 ^(附註5)	10.3倍	11.7倍
— 備考全面攤薄 ^(附註6)	13.7倍	15.6倍
經調整每股有形資產淨值 ^(附註7)	1.022港元	

附註：

- (4) H股市值乃按緊隨股份發售完成後已發行H股348,300,000股計算，但不計及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須予發行的任何H股。
- (5) 預測基本市盈率，乃按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預測每股合併盈利約人民幣0.295元(約0.281港元)，並按每股H股發售價分別2.90港元及3.30港元計算，及基於上文附註(2)的假設計算。
- (6) 預測全面攤薄市盈率，是按預測全面攤薄每股合併盈利為人民幣0.221元(約0.211港元)，及按每股H股發售價分別為2.90港元及3.30港元計算，及自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以來的已發行股份為1,266,636,364股(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行使)。為計算目的，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除稅後但未計非經常性項目的預測合併溢利，並無計入倘發行新股的所得款項淨額已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收取而應已賺取的任何利息收入。
- (7) 經調整每股有形資產淨值，乃根據緊隨股份發售完成後(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行使)預計有1,266,636,364股已發行股份，以及按發售價3.1港元(即標明價格範圍2.90港元至3.30港元的中位數)計算。

倘超額配股權獲全面行使，假設每股H股發售價為3.10港元(即標明發售價範圍每股H股2.90港元至3.30港元的中位數)，本公司經調整每股有形資產淨值將增至約1.093港元，而每股全面攤薄盈利，將相應攤薄至每股約0.203港元。但董事相信對股東的利益不會有任何重大影響。

股息政策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本公司已於往績期間分別向本公司當時的股東宣派及分派人民幣11,875,000元、人民幣47,500,000元及人民幣95,000,000元的末期股息。董事經計及所有有關因素，包括本集團的業績及盈利水平、財務狀況及預計資金需要後，建議宣派該等股息，並獲本公司股東批准。董事認為，鑑於本集團當時的現金流量狀況，有關的股息金額適當，並為本公司當時的股東的公平合理回報。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建議向股東宣派相當於不少於本公司該年度可供分派溢利30%的股息。根據本招股章程附錄二所載，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預測可供分派溢利人民幣280,000,000元（約266,667,000港元）計算，估計所宣派的股息將不少於人民幣84,000,000元（約80,000,000港元）或每股股份人民幣0.0663元（約每股股份0.0632港元）（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行使）。

股息的宣派、支付及金額將由股東大會酌情決定，並視乎本公司的盈利、財務狀況、現金需要及可動用資金的情況、有關法律的條文及所有其他有關因素而定。有意投資的人士應留意，過去的股息宣派和分派不可用作日後釐定將會宣派和分派的股息金額指標或基準。

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H股的現金股息須以人民幣宣派，以港元支付予H股持有人。人民幣兌換為港元須遵照中國有關外匯條例進行，並按股息宣派日期前一個星期中國人民銀行平均匯率計算。倘本公司無足夠的外匯儲備分派其港元股息，董事擬向認可銀行或透過其他認可方法兌換所需港元。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有關中國及香港法律及法規概要」一節中「外匯管制」一段。

風險因素

董事相信本公司的業務涉及若干風險，有關風險詳情已載於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此等風險可劃分為與本集團有關的風險、與行業有關的風險、與中國有關的風險及與股份發售有關的風險，並概述如下：

與本集團有關的風險

- 黃金價格波動
- 勘查資源的結果難以確定
- 採礦權的特許期
- 對單一金礦經營表現的依賴
- 技術風險
- 有擔保貸款或然負債的風險
- 對採剝承包商的依賴
- 給予琿春金銅礦業有限責任公司的貸款可能須作出撥備
- 採礦權的攤銷政策
- 原材料供應
- 電力供應
- 業務擴充
- 環境保護
- 生產安全
- 處理危險物品
- 開採新銅礦資源
- 資本需求和資金來源

與行業有關的風險

- 政府對金礦業的規管
- 資源競爭
- 賦稅

與中國有關的風險

- 政治及經濟考慮因素
- 法律制度考慮因素
- 外匯交易及匯率
- 不同規管架構
- 證券法律及法規
- 裁決及仲裁的強制執行性

與股份發售有關的風險

- H股流動性和股份價格可能波動
- 對境外股東的徵稅

概 要

往績期間

下表摘錄本集團於往績期間的綜合經營業績。本摘錄應與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一併理解。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零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296,097	369,757	592,654	500,134
銷售成本	(161,684)	(207,879)	(301,278)	(232,567)
毛利	134,413	161,878	291,376	267,567
其他收益	1,901	2,474	1,994	2,105
銷售及分銷成本	(1,224)	(3,526)	(2,163)	(2,037)
行政開支	(30,330)	(41,296)	(63,166)	(33,812)
其他經營成本	(20,879)	(9,466)	(7,305)	(2,813)
經營業務溢利	83,881	110,064	220,736	231,010
融資成本	(6,403)	(10,346)	(15,805)	(8,816)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19	(13)	1,100	514
除稅前及未計少數股東 權益的經營業務溢利	77,497	99,705	206,031	222,708
稅項	(29,183)	(35,209)	(67,850)	(70,350)
日常業務的純利	48,314	64,496	138,181	152,358
少數股東權益	113	1,606	102	1,759
股東應佔純利	48,427	66,102	138,283	154,117
分配：				
轉撥至儲備	(3,011)	(9,762)	(20,803)	—
本年度／期保留溢利	45,416	56,340	117,480	154,117
分派予原股東的溢利	44,520	12,000	—	—
建議於結算日後 分派的末期股息	11,875	47,500	95,000	—
每股盈利－基本	人民幣0.73元	人民幣0.70元	人民幣1.46元	人民幣1.62元